

**花蓮縣105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班
教師縣內介聘成功名單**

教育階段	原服務學校	姓名	應聘科別	達成介聘學校	備註
國中特教	國中		特教(身心障礙)	國中	單調
國中特教	國中		特教(身心障礙)	國中	單調
國小特教	國小		特教(身心障礙)	國小	單調
國小特教	國小		特教(身心障礙)	國小	單調

★達成介聘之教師，請務必於107年6月29日(星期三)以前親自至達成介聘學校報到，未於指定時間內報到，原服務學校應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相關規定議處，並於十年內不得再申請介聘他校，不得異議。